

西安市第二聋哑学校学前听障儿童康复训练精品课程库建设项目（二次）

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SNJZ-2025-Z010

陕西教育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 6 月 20 日

特 别 提 示

各供应商：在此我们特别善意地提醒您注意！

- 1、请您仔细地阅读磋商文件并正确理解磋商文件中各项具体要求。
- 2、请您严格按照磋商文件载明的响应文件格式要求编制响应文件。
- 3、请您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密封响应文件，并正确标记。
- 4、请您明确标记响应文件的正本、副本。
- 5、请您按竞争性磋商邀请规定的截止时间、地点，准时到会议现场递交响应文件并参加磋商会议，避免迟误。
- 6、请您不要忘记随身携带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备查文件原件和证书。
- 7、请您到达开标大会地点后及时到签到处签字登记。
- 8、融资平台：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 号文件精神，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在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自主选择金融机构及其融资产品，凭政府采购中标（成交）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提出融资申请。
- 9、请您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 10、如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放弃本次投标，请以书面形式发出弃标函。

谨记上述提示，将有助您顺利地参加投标。若有什么需要帮助，请您与我们的工作人员联系，我们将非常高兴地为您服务。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邀请	1
第二章 竞争性磋商须知	5
一、总则	5
二、磋商文件	6
三、磋商要求	7
四、磋商小组及职能	9
五、磋商程序及评审办法	10
六、推荐磋商成交单位	11
七、签订合同	15
八、其他	15
第三章 商务条款	17
第四章 合同草案条款（参考）	18
第五章 磋商响应文件编制要求	20
第六章 采购需求与服务要求	40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学前听障儿童康复训练精品课程库建设项目（二次）的潜在供应商应在陕西教育招标有限责任公司（西安市雁塔区太白南路 181 号西部电子社区 A 座 B 区 401 室）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5 年 07 月 02 日 14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SNJZ-2025-Z010

项目名称： 学前听障儿童康复训练精品课程库建设项目（二次）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 100,0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精品课程库）：

合同包 1 预算金额： 100,000.00 元

合同包 1 最高限价： 100,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1	特殊教育服务	精品课程库	25（节）	详见采购文件	100,000	1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 2025 年 9 月 30 日前完成成果交付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精品课程库)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企业承接。

-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精品课程库）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自然人身份证。（2）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时，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授权代表参加磋商时，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非法人单位参照执行。（3）财务状况报告：法人提供经审计的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的财务报告或提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十二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务报表；或政府采购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4）税收缴纳证明：提供磋商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十二个月内至少一个月已缴纳的纳税凭据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5）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十二个月内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6）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7）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8）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未对本采购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提供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9）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10）供应商为小型、微型企业的，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为小型、微型企业）。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5年06月20日至2025年06月27日，每天上午09:00:00至11:30:00，下午13:30:00至16:00:00（北京时间）

途径：陕西教育招标有限责任公司（西安市雁塔区太白南路181号西部电子

社区 A 座 B 区 401 室)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5 年 07 月 02 日 14 时 3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陕西教育招标有限责任公司会议室（西安市雁塔区太白南路 181 号西部电子社区 A 座 B 区 401 室）

五、开启

时间：2025 年 07 月 02 日 14 时 3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陕西教育招标有限责任公司会议室（西安市雁塔区太白南路 181 号西部电子社区 A 座 B 区 401 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获取磋商文件时须携带单位介绍信原件、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

2. 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如下：（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4）《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5）《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 号）；（6）《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 号）；（7）《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 年第 16 号；（8）《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9）《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 号）；（10）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

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相关政策、业务流程、办理平台（详见<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11）《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12）《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29号）；（13）《陕西省财政厅 陕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首台（套）及创新产品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17号）；（14）财办库〔2020〕123 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15）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若享受以上政策优惠的企业，提供相应声明函或品目范围内产品有效认证证书。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西安市第二聋哑学校

地址：西安市咸宁中路西段复聪路1号

联系方式：029-83230810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教育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太白南路181号西部电子社区A座B区401

联系方式：029-88224929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马子啸、崔斌、王力、程钰

联系方式：029-88224929

第二章 竞争性磋商须知

本次竞争性磋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及国家现行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一、总则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 1.1 采购人：西安市第二聋哑学校。
- 1.2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教育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 1.3 招标采购单位：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的统称。
- 1.4 监督管理部门：西安市财政局

2. 供应商资格要求

2.1 供应商在磋商响应文件中须提供以下资格证明文件以便资格审查：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自然人身份证。

(2) 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时，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授权代表参加磋商时，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非法人单位参照执行。

(3) 财务状况报告：法人提供经审计的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的财务报告或提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十二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务报表；或政府采购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

(4)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磋商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十二个月内至少一个月已缴纳的纳税凭据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十二个月内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 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7)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未对本采购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提供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

(9) 供应商为小型、微型企业的，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为小型、微型企业）。

以上资格证明文件原件做备查用，其中第 2、6、7、8 和 9 项必须在磋商响应文件正本中附纸质原件，正本中其他资格证明文件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以上资格要求均为必备资格，资格审查时，缺少其中任何一项或某项达不到磋商文件要求的，其响应文件视为无效文件。

2.3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例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其磋商将被拒绝。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

查询截止时间：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后一个小时内。

采购代理机构将查询网页截图存档备查。供应商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供应商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在本磋商文件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外，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

2.4 供应商必须向采购代理机构进行报名并登记备案，任何未从采购代理机构进行报名并登记备案的潜在供应商均无资格参加磋商。

3. 磋商费用

3.1 供应商应承担编写磋商响应文件及参加本次磋商的所有费用。不论磋商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二、磋商文件

4. 磋商文件构成

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邀请

第二章 竞争性磋商须知

第三章 商务条款

第四章 合同草案条款

第五章 磋商响应文件编制要求

第六章 采购需求与服务要求

5. 磋商文件的澄清

5.1 供应商对磋商文件若有澄清要求，应在政府采购法定时限内，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的澄清要求均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并将根据澄清要求涉及的范围把书面答复送达给相关的每一个购买磋商文件的供应商。

6. 磋商文件的修改

6.1 在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期前，招标采购单位有权根据需要对磋商文件进行修改。

6.2 磋商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已购买磋商文件的各供应商，并作为磋商文件的补充，与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6.3 为使供应商有充分的时间对磋商文件的修改内容进行研究，招标采购单位可以酌情延长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期。

6.4 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招标采购单位。

三、磋商要求

7. 磋商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磋商保证金。

8. 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和递交

8.1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和提供磋商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使磋商响应文件对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如果供应商在磋商响应文件中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磋商响应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其磋商将被拒绝。

8.2 供应商编写响应文件时，请按磋商文件“第五章 磋商响应文件编制要求”提供的相应格式及顺序编排。并应编制目录，双面打印，逐页标注连续页码，胶装成册，不得缺少或留空任何磋商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磋商响应文件书脊处应有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供应商名称（可手写）。

8.3 供应商应递交 **1 份**磋商响应文件正本和 **2 份**副本及 **1 份**电子版本。每套磋商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8.4 磋商响应文件的正本需打印，并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按磋商文件要求在磋商响应文件指定的页面落款处签字和加盖公章。磋商响应文件的副本可以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8.5 除供应商对磋商响应文件错处做必要修改外，磋商响应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修改处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才有效。

8.6 磋商响应文件因表述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8.7 磋商响应文件正本、所有的副本应密封递交。

8.8 磋商响应文件密封、标记要求：

（1）密封：加封条密封，密封条加盖供应商公章。

（2）标记：标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供应商全称等内容。

8.9 如果磋商响应文件未按要求密封，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

8.10 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收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送达的任何文件。

9. 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

9.1 磋商开始后九十天（90 天）内有效（成交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与服务合同有效期一致）。

10. 磋商报价

10.1 供应商必须严格按磋商文件第五章提供的磋商报价表格式提供磋商报价。

10.2 供应商必须对本项目磋商文件载明的所有采购需求进行完整报价，招标采购单位拒绝只对部分采购需求进行报价的磋商。供应商应在磋商响应文件中的磋商分项报价表上标明对本次磋商拟提供的货物或服务的单价和总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每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

10.3 磋商报价：磋商总报价为完成本项目所列采购需求及相关所有配套项目的报价总和。

10.4 所有根据合同或其它原因应由供应商支付的税款和其它应交纳的费用都要包括在供应商提交的磋商报价中。

10.5 报价货币：人民币，单位：元。

10.6 招标采购单位要求供应商按磋商分项报价表标明拟提供的服务的单价和总价，只是为了方便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比较，但在任何情况下并不限制招标采购单位以上述任何条件订立合同的权力。

10.7 供应商的磋商报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磋商，将被认为是非响应性磋商而予以拒绝。

10.8 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磋商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磋商处理。

10.9 凡因对磋商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因对市场行情了解不清而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供应商承担。

10.10 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依据。

11. 供应商资格审查

11.1 磋商大会结束后，招标采购单位将根据磋商文件要求对各供应商资格（含信用记录）进行审查。资格审查未通过的供应商，其磋商将被拒绝。

四、磋商小组及职能

12. 组建磋商小组

12.1 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组建本次竞争性磋商的磋商小组。

13. 磋商小组职能：

13.1 审查所有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

13.2 审查所有供应商递交的报价；

13.3 根据审查情况，决定磋商具体内容；

13.4 磋商小组集中与单一供应商进行磋商，给予所有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13.5 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经采购人确认后，磋商小组可以根据与供应

商的磋商情况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3.6 磋商小组及时将实质性变动内容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13.7 对磋商重新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进行审核；

13.8 推荐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进行最后报价；

13.9 根据综合评分法进行评审，并推荐磋商成交供应商。

13.10 为了有助于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审查、比较和评审，有权要求供应商对其磋商响应文件中含糊不清或前后表述不一致的问题进行澄清，有关澄清的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递交。

13.11 经报请招标采购人同意后有权对采购要求和磋商办法进行解释；有权决定和处理磋商过程中出现的其它相关问题；对供应商的商业秘密、采购人的国家秘密及正式公布前的磋商结果及过程保密。

五、磋商程序及评审办法

14. 磋商程序

14.1 详细磋商程序：

(1)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竞争性磋商邀请”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磋商大会。磋商大会邀请所有供应商派代表参加(授权代表 1 人)。供应商应在不迟于“竞争性磋商邀请”中规定的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在磋商地点将响应文件递交至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收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送达的任何响应文件。

(2) 招标采购单位将根据磋商文件要求对各供应商资格（含信用记录）进行审查，资格审查未通过的供应商其磋商将被拒绝。

(3) 磋商小组审查所有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性。

(4) 磋商小组集中与符合性审查合格的供应商单一进行磋商。

(5) 供应商根据磋商小组提供的磋商文件变动内容及要求重新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或承诺说明），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公章。（如果有）

(6)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将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提交最后报价。

(7) 磋商小组各成员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独立评分。

(8) 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推荐磋商成交候选单位。

14.2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其磋商响应文件按无效文件处理（符合性审查）。

- （1）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不足的；
- （2）磋商响应文件未加盖供应商公章，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字人无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书的；
- （3）不满足磋商文件“第三章 商务条款”的；
- （4）磋商报价高于磋商文件公布的预算金额的；
- （5）二次报价高于首次报价的（磋商文件有实质性变动除外）；
- （6）磋商响应文件附有招标采购单位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 （7）提供虚假证明材料，开具虚假业绩的；
- （8）符合磋商文件中其他有关拒绝磋商或无效文件条款的。

14.3 评审和比较

14.3.1 以磋商文件为依据，对所有实质上响应的供应商按下述“评分细则”综合评分。

评分细则如下：

赋分 项	赋分标准		满 分
价格 评审	评分方法： $P=10 \times P_{\min} / P_n$ 其中： $P_{\min}$ ：所有有效最终报价的最低报价。 P_n ：第 n 个供应商的最终报价。 计算分数时四舍五入取小数点后两位。		10
技术 评审	课程 内容 分析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课程内容分析赋分： 一、评审标准： 1. 完整性：是否满足课程建设内容及要求，是否完善全面，对采购需求中的各项要求是否有详细阐述分析。 2. 针对性：能否紧扣项目实际情况。 3. 准确性：描述是否准确，是否有实质性错误、前后矛盾或明显的描述及逻辑错误。 二、赋分标准为 3 项，满分 3 分。每项标准完全满足得 1 分，存在瑕疵 0.5 分，存在缺陷或未提供则不得分。	3
	课程 建设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项目课程建设方案： 一、评审标准： 1. 完整性：是否满足课程建设内容及要求，方案完善全面，对采购需求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阐述。 2. 可实施性：是否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 3. 针对性：是否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 4. 科学合理性，是否满足项目采购需求。	5

	5. 方案是否新颖，且具有一定创意。 二、赋分标准为 5 项，满分 5 分。每项标准完全满足得 1 分，存在瑕疵 0.5 分，存在缺陷或未提供则不得分。	
课程 设计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项目课程设计赋分： 一、评审标准： 1. 完整性：是否满足课程设计内容及要求，是否完善全面，对采购需求中的各项要求是否有详细阐述。 2. 针对性：能否紧扣项目实际情况。 3. 准确性：描述是否准确，是否有实质性错误、前后矛盾或明显的描述及逻辑错误。 4. 根据课程设计的新颖性、创意性赋分。 二、赋分标准为 4 项，满分 4 分。每项标准完全满足得 1 分，存在瑕疵 0.5 分，存在缺陷或未提供则不得分。	4
录制 方案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项目录制方案： 一、评审标准： 1. 完整性：是否满足课程建设内容及要求，方案完善全面，对采购需求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阐述。 2. 可实施性：是否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 3. 针对性：是否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 4. 科学合理性，是否满足项目采购需求。 二、赋分标准为 4 项，满分 4 分。每项标准完全满足得 1 分，存在瑕疵 0.5 分，存在缺陷或未提供则不得分。	4
拍摄 方案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项目拍摄方案： 一、评审标准： 1. 完整性：是否满足课程建设内容及要求，方案完善全面，对采购需求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阐述。 2. 可实施性：是否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 3. 针对性：是否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 4. 科学合理性，是否满足项目采购需求。 二、赋分标准为 4 项，满分 4 分。每项标准完全满足得 1 分，存在瑕疵 0.5 分，存在缺陷或未提供则不得分。	4
场地 准备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场地准备方案： 一、评审标准： 1. 完整性：是否满足满足录制要求，方案完善全面，对采购需求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阐述。 2. 可实施性：是否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 3. 针对性：是否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 4. 科学合理性，是否满足项目采购需求。 二、赋分标准为 4 项，满分 4 分。每项标准完全满足得 1 分，存在瑕疵 0.5 分，存在缺陷或未提供则不得分。	4
剪辑 制作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剪辑制作方案： 一、评审标准： 1. 完整性：是否满足满足录制要求，方案完善全面，对采购需求中	4

		的各项要求有详细阐述。 2. 可实施性：是否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 3. 针对性：是否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 4. 科学合理性，是否满足项目采购需求。 二、赋分标准为 4 项，满分 4 分。每项标准完全满足得 1 分，存在瑕疵 0.5 分，存在缺陷或未提供则不得分。	
	验配 调试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拍摄现场对听障设备的验配、调试方案： 一、评审标准 1. 满足课程建设内容及要求，方案完善全面； 2. 可实施性强，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的方案； 3. 方案有针对性，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 4. 方案科学合理，完全满足项目采购需求。 二、赋分标准为 4 项，满分 12 分。每项标准完全满足得 3 分，存在瑕疵 2 分，存在缺陷 1，未提供则不得分。	12
	进度 计划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项目进度计划： 一、评审标准： 1. 完整性：是否满足满足录制要求，方案完善全面，对采购需求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阐述。 2. 可实施性：是否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 3. 针对性：是否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 4. 科学合理性，是否满足项目采购需求。 二、赋分标准为 4 项，满分 4 分。每项标准完全满足得 1 分，存在瑕疵 0.5 分，存在缺陷或未提供则不得分。	4
	质量 保证	针对本项目提供具体可行的质量控制措施： 一、评审标准： 1. 完整性：是否满足满足录制要求，方案完善全面，对采购需求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阐述。 2. 可实施性：是否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 3. 针对性：是否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 4. 科学合理性，是否满足项目采购需求。 二、赋分标准为 4 项，满分 4 分。每项标准完全满足得 1 分，存在瑕疵 0.5 分，存在缺陷或未提供则不得分。	4
	硬件 设备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课程录制的设备清单，并提供设备来源渠道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购置发票、租赁协议等），设备（含证明材料）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 4 分；否则，得 0 分。	4
	团队 构架	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团队架构： 一、评审标准： 1. 完整性：是否满足满足录制要求，方案完善全面，对采购需求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阐述。 2. 可实施性：是否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 3. 针对性：是否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 4. 科学合理性，是否满足项目采购需求。 二、赋分标准为 4 项，满分 4 分。每项标准完全满足得 1 分，存在	4

		瑕疵 0.5 分, 存在缺陷或未提供则不得分。	
	人员配置	提供针对本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岗位人员配置情况: 1. 满足课程建设内容及要求, 人员配置完整, 得 1 分; 2. 各岗位人员配置合理, 分工科学, 得 1 分; 3. 可实施性强, 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 得 1 分; 4. 人员有丰富的相关经验, 完全满足项目采购需求, 得 1 分。	4
	管理制度	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团队人员管理制度: 一、评审标准: 1. 完整性: 是否满足满足录制要求, 制度完善全面。 2. 可实施性: 是否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 3. 针对性: 是否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 4. 科学合理性, 是否满足项目采购需求。 二、赋分标准为 4 项, 满分 4 分。每项标准完全满足得 1 分, 存在瑕疵 0.5 分, 存在缺陷或未提供则不得分。	4
	应急预案	针对本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出现的突发事件的风险分析与评估、应急响应、应急保障赋分: 一、赋分 1. 满足课程建设内容及要求, 方案完善全面, 对采购需求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阐述, 得 1 分; 2. 可实施性强, 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 提出步骤清晰的方案, 得 1 分; 3. 方案有针对性, 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 得 1 分。 4. 方案科学合理, 完全满足项目采购需求, 得 1 分。 三、赋分标准: 4 项评分标准, 每项标准完全满足得 1.5 分, 存在瑕疵 1 分, 存在缺陷或未提供得 0 分。满分 6 分。	6
商务评审	售后服务方案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①售后服务计划、②人员安排赋分: 一、赋分 1. 满足课程建设内容及要求, 方案完善全面, 对采购需求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阐述, 得 1 分; 2. 可实施性强, 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 提出步骤清晰的方案, 得 1 分; 3. 方案有针对性, 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 得 1 分。 4. 方案科学合理, 完全满足项目采购需求, 得 1 分。 三、赋分标准 ①售后服务计划: 4 项评分标准, 每项标准完全满足得 1.5 分, 存在瑕疵 1 分, 存在缺陷或未提供得 0 分。满分 6 分。②人员安排: 4 项评分标准, 每项标准完全满足得 1 分, 存在瑕疵 0.5 分, 存在缺陷或未提供得 0 分。满分 4 分。	10
	业绩	提供 2022 年 1 月 1 日至今类似项目业绩 (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提供加盖公章的合同复印件, 每提供 1 份得 2 分, 最高得 10 分。	10
说明: 缺陷是指内容没有结合项目实际需求、虽有内容但不完善、内容表述前后不一致、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与项目需求不匹配及其他不利于项目实施的等任意一种情形。			

六、推荐成交供应商

15. 推荐办法

15.1 磋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的原则：按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磋商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磋商最后报价相同的，按技术评审优劣顺序排列。

15.2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磋商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根据磋商小组的推荐意见向采购人提交评审报告。

15.3 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后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15.4 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采购人对成交结果的复函后 2 个工作日内，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进行公告成交结果公告，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七、签订合同

16. 签订合同

16.1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成交供应商收到成交通知书后三十（30）个日历日内，组织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前。

17. 招标代理服务费

17.1 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七(7)个日历日内，向陕西教育招标有限责任公司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人民币伍仟元（¥5000），招标代理服务费采用现金、电汇或银行转账方式交纳。

服务费交纳账户：

开户行：中国光大银行陕西自贸试验区西安唐延路支行；

开户名称：陕西教育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账号：78580188000058925

银行行号：303791000136

财务电话：029-88224928

17.2 成交供应商应在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后 2 个月内领取服务费发票，逾期不再办理。

八、其他

18. 特殊情况处理

18.1 若本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由采购人决定是否继续进行磋商或按其他方式采购。

18.2 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磋商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在法定时间内，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一次性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联系方式详见竞争性磋商邀请。供应商对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期限作出答复的，可在法定时间内，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向采购人同级财政部门提出投诉。

18.3 拒绝商业贿赂

18.3.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和评审专家在磋商活动中，都要签订相应的《拒绝商业贿赂承诺书》，并对违反承诺的行为承担全部责任。

18.3.2 供应商必须填写一份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格式见第五章 磋商响应文件编制要求）原件编制在磋商响应文件正本中。

第三章 商务条款

1. 服务期及地点：

1.1 服务期：2025 年 9 月 30 日前完成成果交付

1.2 项目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2. 验收

2.1 由采购人根据最终成品及源文件验收。

2.2 验收标准：符合国家相关法律要求，提供的服务满足磋商文件要求及合同约定。

2.3 验收依据

合同文本；国家有关的验收标准及规范；磋商文件；磋商响应文件。

3. 款项结算

3.1 款项结算：

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货款的50%，终验合格后，支付合同货款的50%。

3.2 货款支付单位为：西安市第二聋哑学校

发票开具的“购货单位（人）名称”为：采购人指定名称。

5. 质量保证

5.1 项目整体质保期为验收合格后不少于 6 个月，成交供应商承诺的质保时间超过要求质保期的，按其承诺时间质保。

5.2 若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发生非人为因素造成的质量问题，由成交供应商负责处理一切事项，直到达到采购人满意为止。

6. 违约责任

6.1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6.2 服务质量不能满足技术要求，采购人有权终止（或解除）合同，并对成交人违约行为进行追究。

第四章 合同草案条款

合同格式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SNJZ-2025-Z010），由陕西教育招标有限责任公司组织竞争性磋商采购。经磋商小组评审推荐，采购人名称（以下简称“甲方”）确认成交单位名称（以下简称“乙方”）为本项目成交单位。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经双方协商，于____年__月____日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甲方通过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接受了乙方以总金额 （¥： ）（以下简称“合同价”）提供合同条款附件所述的服务。

本合同在此声明如下：

1. 本合同中的词语和术语的含义与合同条款中定义的相同。
2. 下述文件是本合同的一部分，并与本合同一起阅读和解释：

- 1) 合同条款
- 2) 合同条款附件
- 3) 成交通知书
- 4) 磋商文件
- 5) 磋商响应文件

3. 考虑到甲方将按照本合同向乙方支付货款，乙方在此保证全部按照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提供货物和服务，并修补缺陷。

4. 考虑到乙方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并修补缺陷，甲方在此保证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或其他按合同规定应支付的金额。

5. 本合同一式____份，其中，甲方____份，乙方____份，鉴证方____份，监督管理部门份。

甲方名称：

乙方名称：

甲方地址：

乙方地址：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邮 编：

邮 编：

开户银行：

账 号：

甲方代表签字：

乙方代表签字：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合同条款草案

1. 定义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 “合同”系指甲乙双方签署的、合同格式中载明的甲乙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上述文件所提到的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在正确地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格。

(3) “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承担的有关服务。

(4) “服务地点”系指本合同项下服务场地。

(5) “天”指日历天数。

2. 适用性

2.1 本合同条款适用于没有被本项目磋商文件规定条款、乙方磋商响应文件承诺条款所取代的范围。

3. 技术规格

3.1 本合同下交付的服务必须等同或优于本项目磋商文件“服务内容及要求”所述的标准。若乙方在其磋商响应文件中承诺的技术标准优于本项目磋商文件“服务内容及要求”所述标准的，按磋商响应文件的承诺执行。

4. 索赔

4.1 如果乙方对偏差负有责任，而甲方在合同履行期内或质保期内提出了索赔，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几种方式结合起来解决索赔事宜：

(1) 乙方未能按照合同约定完成任一义务的，每迟延一日应按照合同总价款万分之五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2) 乙方如有其他违约行为的乙方同意用合同规定的货币将合同款退还给甲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利息、银行手续费、律师费、诉讼费、执行费、保全费等其他必要费用。此外，根据服务的偏差情况、以及甲方所遭受损失的金额，乙方向甲方赔偿的数额原则上每次不少于合同总价款的 5%。

4.2 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三十（30）天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乙方未能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三十（30）天内或甲方同意的延长期限内，按照甲方同意的上述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甲方将从未付款项中扣

回索赔金额。

5. 款项结算

5.1 按磋商文件第三章相关内容执行。

6. 转让

6.1 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7. 乙方履约延误

7.1 乙方应按照本项目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质保期提供服务。

7.2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妨碍提供服务的情况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时间和原因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以及是否收取误期赔偿费。延期应通过签订补充协议的方式由双方认可方为有效。

8. 违约终止合同

8.1 在乙方迟延履行任一义务超过 3 日或者累计违约 3 次或 3 次以上的，甲方有权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并且乙方应向甲方承担合同总价款 20%的违约金，同时按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进行相应的处罚。

9. 不可抗力

9.1 签约双方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而不能执行合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其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件所影响的时间。不可抗力事件系指甲乙双方在缔结合同时所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事件，诸如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

9.2 受影响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尽快用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并于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十四（14）天内将有关当局出具的证明文件用特快专递或挂号信寄给对方审阅确认。一旦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持续一百二十天（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9.3 因合同一方迟延履行合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迟延履行方的相应责任。

10. 因破产而终止合同

10.1 如果乙方破产或无清偿能力，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提出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该合同的终止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力，并且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价款 20%的违约金。

11. 因甲方的便利而终止合同

11.1 甲方可在任何时候出于自身的便利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全部或部分终止合同，终止通知应明确该终止合同是出于甲方的便利，并明确合同终止的程度，以及终止的生效日期。

11.2 对乙方收到终止通知后三十（30）天内完成的服务，甲方应按原合同价格和条款予以接收，对于剩下的服务，甲方可：

- （1）仅对部分服务按照原来的合同价格和条款予以接受；
- （2）取消对所剩服务的采购，并按双方商定的金额向乙方支付部分完成服务的费用。

12. 争议的解决

12.1 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开始后六十（60）天还不能解决，任何一方均可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的规定提交仲裁。仲裁地点为西安仲裁委员会。

12.2 仲裁裁决应为最终裁决，对双方均具有约束力。

12.3 仲裁费除仲裁机关另有裁决外均应由败诉方负担。

12.4 在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的部分外，本合同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

13. 适用法律

13.1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14. 通知

14.1 本合同一方给对方的通知应用书面形式送到合同专用条款中规定的对方的地址。传真要经书面确认。

14.2 通知以送到日期或通知书的生效日期为生效日期，两者中以晚的一个日期为准。

15. 税款

15.1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法 and 有关部门的规定，甲方需缴纳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应由甲方负担。

15.2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法 and 有关部门的规定，乙方需缴纳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应由乙方负担。

16. 合同生效

16.1 本合同应在甲乙双方盖章后生效。

本合同为参考格式，最终合同将结合《磋商文件》要求《响应文件》承诺及采购人要求综合制定。

第五章 磋商响应文件编制要求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中所有内容，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和提供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使响应文件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

供应商编写响应文件时，请按本章节提供的相应格式及顺序编排。并应编制目录，逐页标注连续页码，胶装成册，不得缺少或留空任何磋商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

响应文件书脊处应有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供应商名称（可手写）。

（正本或副本）

项目编号： SNJZ-2025-Z010

西安市第二聋哑学校学前听障儿童康复 训练精品课程库建设项目（二次）

磋商响应文件

供应商： _____（盖章）

时 间： 年 月 日

1. 磋商响应函（格式）

磋 商 响 应 函

致：陕西教育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贵方（项目名称）的竞争性磋商邀请（项目编号：SNJZ-2025-Z010），
签字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供应商名称、地址），
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正本____份、副本____份。

在此，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若成交，我方将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2.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磋商响应文件，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3. 我方已详细审阅并同意合同条款中的所有内容，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4. 本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期为自磋商开始日起____个日历日（若成交，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与合同有效期一致）。
5. 我方完全理解并同意磋商文件中有关拒绝磋商的条款。
6. 若我方获得成交资格，我方保证按有关规定向贵方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7. 与本磋商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供应商名称（公章）：

详 细 地 址：

邮 政 编 码：

电 话：

传 真：

电 子 邮 件 地 址：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供应商代表签字：

电话：

手机：

年 月 日

3. 分项报价表（格式）

分项报价表

供应商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SNJZ-2025-Z010

序号	服务内容	数量	单价（人民币元）	小计金额（人民币元）	备注
1					
2					
3					
4					
其他					
总 计 （ 人 民 币 元 ）				¥:	

注：①本表可根据情况扩展；②供应商须按照磋商文件中包含的所有内容进行完整报价。

供应商代表签字：_____（供应商公章） 日 期：_____

4. 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格式）

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供应商名称：_____

项目编号： SNJZ-2025-Z010

序号	磋商文件 条目号	磋商文件 条款内容	磋商响应文件 承诺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 1、本表须按“第三章 商务条款”中所列条款进行比较和响应；
- 2、该表必须按照磋商文件要求逐条如实填写，根据情况在“偏离情况”项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或无偏离，在“说明”项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原因。
- 3、该表可扩展。

供应商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公章)

日期：_____

5. 服务响应偏离表（格式）

服务响应偏离表

供应商名称：_____

项目编号： SNJZ-2025-Z010

序号	磋商文件 条目号	磋商文件 条款内容	磋商响应文件 承诺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 1、本表须按“第六章 采购需求与服务要求”中所列条款进行比较和响应；
- 2、该表必须按照磋商文件要求逐条如实填写，根据情况在“偏离情况”项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或无偏离，在“说明”项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原因。
- 3、该表可扩展。

供应商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公章)

日期： _____

6. 资格证明文件

6-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自然人身份证（复印或扫描件加盖公章）

6-2 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时，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授权代表参加磋商时，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非法人单位参照执行（原件编制在响应文件正本中）

6-3 财务状况报告：法人提供经审计的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的财务报告或提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十二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务报表；或政府采购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复印或扫描件加盖公章）

6-4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磋商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十二个月内至少一个月已缴纳的纳税凭据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复印或扫描件加盖公章）

6-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十二个月内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或扫描件加盖公章）

6-6 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原件编制在响应文件正本中）

6-7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编制在响应文件正本中）

6-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未对本采购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提供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原件编制在响应文件正本中）

6-9 供应商为小型、微型企业的，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执行）；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按“《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执行）。（原件编制在响应文件正本中）**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

6-2-1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原件编制在响应文件正本中）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致：陕西教育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企 业 法 人	企业名称			
	地址			
	邮政编码			
	工商登记机关			
	税务登记机关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 代表 人	姓名		性别	
	职务		联系电话	
	传真			
法定 代表 人 身 份 证 复 印 件	(粘贴处)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注：法人投标时提供。

6-2-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原件编制在响应文件正本中）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的_____（供应商名称）_____的在下面签字的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_____代表本公司授权的在下面签字的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_____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编号为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的磋商，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公 章：

被授权人签字：
职 务：

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或扫描件。

法人代表身份证	被授权人身份证
---------	---------

6-6 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原件编制在响应文件正本中）

承诺函

项目名称：西安市第二聋哑学校学前听障儿童康复训练精品课程库建设项目（二次）

项目编号：SNJZ-2025-Z010

致：陕西教育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_____（供应商名称）郑重声明，我公司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在合同签订前后随时愿意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资格条件。我方对以上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_____（供应商公章）

供应商代表：_____（签字）

地 址：_____

邮 编：_____

电 话：_____

日 期：_____

6-7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原件编制在响应文件正本中）

声 明

项目名称：西安市第二聋哑学校学前听障儿童康复训练精品课程库建设项目（二次）

项目编号：SNJZ-2025-Z010

致：陕西教育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_____（供应商名称）郑重声明，我公司在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资格条件。我方对以上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_____（供应商公章）

供应商代表：_____（签字）

地 址：_____

邮 编：_____

电 话：_____

日 期：_____

6-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未对本采购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提供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格式，原件编制在响应文件正本中）

投标人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

项目名称：西安市第二聋哑学校学前听障儿童康复训练精品课程库建设项目（二次）

项目编号： SNJZ-2025-Z010

致： 陕西教育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_____（供应商名称）郑重声明，我单位承诺在本项目投标中，不存在与其它投标人负责人为同一人，有控股、管理等关联关系。未对本采购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我单位承诺以上说明真实有效，无虚假内容或隐瞒。

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

供应商代表（签字）： _____

日 期： _____

7. 技术评审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应清晰可辨，否则视为无效）

注：根据磋商文件《第二章》评分细则相关要求自行提供所需证明材料。

8. 商务评审证明材料

（证明材料应清晰可辨，否则视为无效）

注：根据磋商文件《第二章》评分细则相关要求自行提供所需证明材料。

9. 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格式）

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 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单位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政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低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供应商代表：_____（签字）

地 址：_____

邮 编：_____

电 话：_____

年 月 日

第六章 采购需求与服务要求

一、项目概况：

目标：为学校提供高质量的教学课件录制服务，包括视频拍摄、剪辑、动画制作、字幕添加等，支持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

二、服务内容：

学前康复语言领域精品视频课（团体课）5 节。

学前康复听能领域精品视频课（团体课）5 节。

学前康复科学领域精品视频课（团体课）5 节。

学前康复艺术领域精品视频课（团体课）5 节。

学前康复个别化训练精品视频课（个别化）5 节。

三、服务要求

（一）课程制作服务人员及设备要求

1. ★须在项目期间提供 2 名助听器验配师进行驻场服务，针对学前听障儿童的听障设备进行单独验配和调试，保证课程录制能够顺利、高效完成。助听器验配师须具备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或中国人力资源专业能力人才评价中心颁发的助听器验配师专业人才技能证书（提供相关人员的社保证明或劳动合同）。

2. 擅长视频制作，具有特教行业服务经验，了解教学规律、理解在线课程内涵、熟悉互联网教学应用等。能够提供便捷的视频审核条件，具备专业的视频处理团队进行视频的后期处理。

3. 拍摄制作团队经验丰富，含专业的编导、摄像师、后期编辑、包装人员，并且以满足教学要求为目标提供多种拍摄模式，需提供相关拍摄人员名单信息。

4. 课程经理负责学校、教师、制作团队之间的沟通与协调，有效快捷联络处理拍摄录制过程中的相关需求及问题的解决。

5. 视频工程师（三年及以上课程视频或宣传片拍摄经验）至少 2 人，负责主机位、侧机位拍摄。提供相关从业证明资料。

6. 现场灯光师（三年及以上拍摄现场灯光经验）至少 1 人，负责现场灯光设计及场记。提供相关从业证明资料。

7. 拍摄设备：需自备相关拍摄设备，专业高清摄像机（至少 2 机位），辅助记忆设备（提词器）1 套；专业无线麦模式的音频设备、专业影视摄像灯具等。

8. 拍摄制作团队须有同类拍摄制作业绩，提供相关资料，合同，拍摄案例等。

9. 拍摄前需提供拍摄计划，包含时间计划，拍摄流程计划，现场执行计划，剪辑计划，修改计划。以便制作团队与校方合理安排。

（二）课程内容设计及技术要求

序号	技术指标
1	课程介绍： 提供 1 分钟的课程宣传视频片花设计及制作，能提炼并凸显课程或授课教师风采，主要内容为本门课程的总体介绍，包括教师介绍及课程特色介绍。
2	课程建设： 需要提供翻转课堂和混合式的课程设计。录制课程分为多种不同模式课程，语言类课程，实验类课程，互动类课程，更具不同模式制定不同的拍摄方案，达到充分展示课程内容的目的。
3	课程设计服务： 协助教师完成适用于课程的分镜头脚本撰写，辅助教学团队完成课程概要设计，主要包括课程背景、课程目标、课程设计原则。拍摄前需与授课老师进行充分沟通，了解授课老师教学特点，以及拍摄过程中的拍摄重点，完成课程内容的充分展示。
4	课程特点： 需符合课程教学的特点：以知识点为单元的短视频、一对一面授氛围、教师仪态自然放松、教师着装得体、知识点表达准确、画面美观并符合教学规律、画质音质清晰等，视频内容符合课程特点，充分展示课程重点。
5	录制计划要求： 课程制作按照知识点进行，每个知识点是一个独立的课程单元，包含这一知识点的授课视频。 1, 课程视频：25 节高清课程，单节课程总时长不超过 40 分钟，按照教务课程安排在 30 天之内完成拍摄任务，（可根据教务安排临时进行调整拍摄时间变动）。拍摄过程为现场连续录制，保证设备稳定运行，学校不提供相同课程补录计划。

	2, 现场安排, 需录制方提供录制现场场地要求, 电源要求, 灯光以及其他相关要求, 以便录制人员及设备顺利安排完成录制任务。 3, 现场录制人员及授课老师, 学生相关维护工作, 双方根据实际需要进行沟通协调, 提前确定相关环节学校内部组织相关拍摄, 不能影响其他教学活动, 课堂拍摄不影响正常授课老师及学生教学任务。 4, 不能影响校园及教室教学活动的安全, 拍摄过程中需有相关安全措施, 用电安全, 设备使用安全, 拍摄过程及结束, 相关现场安全保护措施。
6	拍摄方案要求: 优质拍摄策划方案, 根据课程性质, 课程顾问团队与教师一起确定课程最合理拍摄方式, 如拍摄 PPT 模式教学课件 (PPT) 根据课程建设要求对 PPT 进行美化, 拍摄演示模式、能很好地发挥讲课老师的主观能动性, 将电视艺术与专业知识完美结合; 人数设定机位数, 一般 2-3 机位, 教学过程由多位教师交流讨论完成。适合启发性的、思维拓展和发散的学科课程。
7	视频画面要求: 须用高清数字设备进行录制, 采用多机位拍摄方式进行拍摄; 构图优美、画面均衡、主体突出、背景简洁、角度选择合理, 能完美表现人物主体的动作与表情; 高清拍摄, 画面细腻, 尽量避免低照度拍摄, 无噪点、马赛克及坏帧。 拍摄准确规范: 用光准确、布光均匀, 人物主体曝光准确, 无阴阳脸、曝光过度或不足等现象, 整体画面光比小, 人物主体服饰、皮肤、头发等质感还原准确; 色彩还原准确, 色温及白平衡调节准确, 画面整体无偏色。 屏幕图像的构图合理, 画面主体突出: 人像及肢体动作以及配合讲授选用的板书、画板、教具实物、模型和实验设备等均不能超出镜头所及范围。 须用专业及话筒级音频处理设备: 保证录音质量。人物对白或独白收音要求音质纯净清晰, 音色还原正常, 无噪音、杂音、干扰音、电流

	音等。 后期剪辑：后期剪辑视频镜头组接流畅，应配合教师对教学效果的要求，积极合理的运用插图、特效等多种手段。
8	视频技术参数要求： 视频分辨率：前期采用高清 16:9 拍摄或 2:1； 视频画幅宽高比：视频画幅宽高比为 16:9，分辨率设定为 4K； 视频帧率：60 帧/秒； 录制剪辑视频格式为 mp4 格式，或校方要求的其他格式。 视频剪辑需要字幕。清晰完成，不能有错别字。 剪辑根据授课内容进行镜头切换，包含主镜头，演示特写镜头，课堂学生镜头，画中画内容，根据课程内容补充相关动画素材，保证剪辑内容生动不死板，画面流畅切换自然。 根据校方要求，或添加 LOGO，或制作开始动画及开始音效。 导出内容需提供 MP4 4K 版本，MP4 2K 版本，或其他学校需求版本，适合在不同介质进行播放。 任务交付，以 U 盘或移动硬盘方式交付验收。 交付后进行验收，如不符合要求，校方提出修改建议，需进行修改。

注：“★”号要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如不满足将按未实质性响应处理。